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助理員 張宜臻
電話：03-3322101#7457
電子信箱：1002857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24日
發文字號：桃教學字第1140069575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40069575_ATTACH1.pdf)

裝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轉型正義資源中心辦理114年度全國教師培力進階課程研習計畫一案，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114年7月2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67768號函辦理。

二、為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對轉型正義歷史脈絡等相關背景知識，進而推動相關轉型正義教育，國教署爰辦理旨揭計畫。

線

三、旨揭研習資訊摘要如下：

(一)研習時間：114年8月19至8月21日（星期二至星期四）上午9至下午5時。

(二)研習地點：阿里山達邦、樂野及茶山部落。

(三)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4年7月30日（星期三）截止。

(四)報名方式：https://forms.gle/jHbbQqspmnRgiuud8（請注意大小寫）。

教務處　114/07/25 12:29
1140005423　有附件

(五)參加對象：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

2、限額20名，額滿為止，符合下列資格者優先錄取。

(1)已參加國教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114年度全國教師培力初階課程之學員。

(2)曾參與國教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跳躍吧！時間旅人》校園策展計畫之策展學校教師。

(3)曾申請國教署補助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之學校教師。

(4)曾參與國教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全國教師培力課程之人員。

(5)各學科中心、群科中心、資源中心之種子教師。

四、檢附旨揭活動計畫1份，請貴校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出席。

正本：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07/24 13:57:14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